# 湖南法治报

2023-07-04

第 79 期
邮政重点推荐报刊

国内统一刊号
CN43-0068
邮发代号 41-73

今日 8 版
总第 0175 期


**本报讯(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罗霞 通讯员 卢建华)**近日,省委依法治省办下发关于对照《湖南省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线索清单(第三批)》开展整改工作的通知,要求省公安厅、省交通运输厅,各市州委依法治市州办持续将整改工作纵深推进。《通知》强调,对于本次专项整治工作不力的部门和市州,省委依法治省办将采取通报批评、函询约谈、挂牌督办等方式要求限期改正。各市州(县市区)委依法治市州(县市区)办对于问题清单中涉及违法违纪以及整改工作不作为、打折扣甚至弄虚作假的责任人、责任单位,要按照有关文件规定移送相关纪委监委进行处理。

# 让商家不敢用不能用霸王条款

**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罗霞**

今年 7 月 1 日,《合同行政监督管理办法》(简称“《办法》”)正式施行。2010 年 10 月 13 日原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 51 号公布的《合同违法行为监督处理办法》同时废止。

《办法》旨在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消费者合法权益。当前,我国消费市场不断升级,合同行政监管工作如不能及时优化监管理念和方式,则无法建立与之适应的高水平监管体系。

据新华社报道,截至 2023 年 1 月,我国市场主体达 1.7 亿户。其中全国登记在册个体工商户达 1.14 亿户,约占市场主体总量三分之二。此次新修订的《办法》有何亮点?将改变哪些现状?日前,湖南法治报记者采访了数位业内专业人士。

## 细化格式条款的禁止性规定

《办法》共 22 条,分为 6 部分。对立法依据、职责范围以及基本原则、合同违法行为、监督管理、法律责任等方面作了具体规定。

湖南思博达律师事务所主任、省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律师团副团长刘异认为,《办法》出现 28 处“消费者”、21 处“经营者”,强调了经营者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法定义务。它不仅依据《民法典》《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规定对格式条款的禁止性规定予以细化,还积极推进示范合同文本制度,保障合同各方权益,减少了合同纠纷,提升交易安全。

“经营者预先拟定的,对合同双方权利义务作出规定的通知、声明、店堂告示等,视同格式条款。”《办法》要求,经营者对格式条款与消费者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内容“应当以单独告知、字体加粗、弹窗等显著方式”提示消费者注意,并及时解答说明,切实保障消费者的知情权、自主选择权等权益。

生活中,公众常常能够见到包间设置最低消费、物品如有遗失,本店不承担任何责任等告示。“这些格式条款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时,应依法予以改正。”刘异表示,《办法》还分别就格式条款减轻或者免除经营者责任,加重消费者责任、排除或者限制消费者权利的行为进行了细化,明确将经营者免除合同附随义务,如协助、通知、保密等义务的情形纳入行政监管。“通过加强合同监管,督促经营者积极有效履行合同随附的保密义务,避免或减少消费者的个人信息、健康信息泄露。”

(转 02 版)

近日,通道侗族自治县市场监管执法人员联合公安交警,对辖区销售的电摩、头盔等产品进行监督检查。连日来,县交通顽疾整治办以全链条、全领域、全方位的执法整治思路,组织职能部门严查不合格车辆、非标车辆、拼改装车辆进入销售市场,消除交通安全隐患问题,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刘强 宋玲玲 摄影报道

# 湖南深入推进价格争议纠纷诉前调解工作

**本报讯(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陈佳婧 通讯员 刘沁苏玲玉)**近日,省高级人民法院、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制定下发《关于深入推进价格争议纠纷诉前调解工作的通知》,深入推进价格争议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进一步巩固和提升价格争议纠纷诉前调解工作质效。

《通知》要求,要拓展覆盖范围。各市州要高度重视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继续拓展价格争议纠纷诉调对接覆盖范围。各中级人民法院牵头、各市州发改委积极配合,加快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站点建设,共同指导各县(市、区)价格认定机构开展工作。各中级人民法院要指导辖区法院积极与当地发改部门和价格认定机构进行对接,进一步规范推送案件类型、范围和流程,吸纳价格认定调解组织和调解员进入法院特邀调解名册,协同保障价格争议纠纷诉前调解工作顺利进行。各市州发改部门要不断强化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员的培训工作,全面提升调解员的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

《通知》强调,要加快平台入驻。积极推进价格争议纠纷调解组织建设,指导价格争议纠纷调解机构完成调解平台入驻登记,认真做好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员的动态管理工作。要做好宣传引导,注重发掘社会关注度高、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典型案例,总结推广行之有效的工作经验做法,不断扩大价格争议纠纷诉前调解社会公信力和影响力。同时,要积极争取党委、政府及财政部门的支持,加强价格争议纠纷诉前调解工作经费保障,将工作经费通过人民法院专项经费、调解机构工作经费等多种方式予以解决,并将配套保障落实情况纳入相关工作考评。

# 全省开展夏季交通安全整治行动

**本报讯(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杜巧巧 通讯员 邓彪)**近日,省公安厅交警总队召开全省夏季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视频部署会。会议宣布,即日起在全省开展夏季交通安全整治行动。

整治行动将紧紧围绕事故预防减量控大,精准研判夏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紧盯“两客一危一货”、6 座以上小客车(包车、商务车)、轻型货车、拖拉机、低速货车、三轮汽车、摩托车等重点车辆。从严查处客运和旅游客运车辆超员载客、超速行驶、疲劳驾驶、乘客不使用安全带及高速公路上不按规定车道行驶;危化品运输车违反禁限行规定通行、疲劳驾驶;重中型货车严重超载、疲劳驾驶及高速公路不按规定车道行驶、违法停车;轻型货车严重超载、违法载人、非法改装;拖拉机、低速货车、三轮车违法载人;6 座以上小客车(重点是面包车、商务车)超员载客、乘客不使用安全带;5 座以下小客车、摩托车酒驾醉驾、飙车炸街;机动车不礼让行人、无证驾驶,摩托车、电动自行车驾乘不戴安全头盔等 8 大违法行为。

全省公安交警将持续保持严管严查态势。通过开展源头隐患歼灭、通行秩序净化、部门协同共治、安全宣传教育 4 大行动,路面巡查管控与精准布控查缉相结合,科学安排勤务部署,严格公正文明执法。强化重点企业、车辆、驾驶人,及重点路段、场所隐患排查治理,坚持动态清零。开展酒驾醉驾、农村严重违法、危化品道路运输、飙车炸街等重点违法行为集中整治。发动社会力量开展群防群治,督促职能部门、管理企业落实监管责任、主体责任,建立恶劣天气联动机制。广泛开展交通安全警示教育,线上线下相结合,开展重点群体警示教育、暑运交通集中警示、客运交通警示提示,广泛营造宣传氛围。

**湖南交警温馨提示:**夏季天气炎热,持续高温易导致车辆爆胎、起火、制动失效引发交通事故,自驾出行前请加强轮胎、制动、油路电路的检查,货车应检查降温水箱水位情况。牢记“开车不喝酒、喝酒不开车”;切勿违法超员、违法超载、违法载人,不要超速行驶、分心驾驶。


主管/主办 湖南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湖南金鹰报刊社有限责任公司 印刷:湖南日报印务中心(长沙市望城区黄金西路 989 号) 发行方式:邮政发行 零售价 2 元

总编辑 刘正勇 社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42 号新湖南大厦事业楼(410005) 新闻热线:0731-84802117 广告热线:0731-84802118 本版编辑 陈佳婧 版式 王诚杰